

高雄市甲仙區公所115年8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

單位：元

機關名稱	宣導項目、 標題及內容	媒體類型	宣導期程	執行單位	預算來源	預算科目	執行金額	受委託廠商名稱	預期效益	刊登或託播對象	備註
甲仙區公所	2026甲仙芋筍節	廣播媒體	115.8.19- 115.10.4	民政課	公務預算	區公所業務- 業務管理	25,000	樂多多整合 行銷有限公司	宣傳本區特色活動「甲仙芋筍節」之 年度活動時間及豐富 活動內容，促進 本區觀光人數並宣 導珍惜水資源。	好事聯播網港都 電台、飛碟聯播 網南台灣之聲	
		48,000					活動Facebook粉 絲專頁：「甲仙 時光」				
		50,000					自由時報電子報				

填表說明：

1.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，凡動支政府預算辦理之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。
2. 宣導期程部分，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，並針對季內刊登(播出)時間或次數填列，如109.10.1-109.12.31(涵蓋期程)；109.10.1、109.12.1(播出時間)
3.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。
4.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、基金預算。
5. 預算科目部分，公務預算及政事型特種基金填至業務(工作)計畫；業權型基金填至損益表(收支餘絀表)3級科目(XX成本或XX費用)。
6.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，請列入備註欄表達。